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6日通过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杨一理、祝耀萍、冯虎田、沈志峰以通讯方式与会。

会议由董事局吴明根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鲍嘉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局同意提名鲍嘉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鲍嘉龙先生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且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鲍嘉龙先生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股东大会会议规则变更作为《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变更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对外投资制度,防范投资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对外投资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操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控制经营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对外担保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制度》。

本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就上述七项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鲍嘉龙,男,1986年10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东龙辉置业有限公司经理;现任上海忠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忠信食品药品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拖车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申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雷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担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鲍嘉龙先生已书面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且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鲍嘉龙先生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变更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变更作为《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对外投资制度,防范投资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对外投资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操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控制经营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在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15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6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6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